



我另眼对世界 看相眼对另世界



WO DUI SHI JIE
LING YAN XIANG KAN

王张应
著



我對世界 另眼相看

王張應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对世界另眼相看/王张应著. —合肥: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2017.10
ISBN 978 - 7 - 5650 - 3681 - 1

I. ①我… II. ①王…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280014 号

我对世界另眼相看

王张应 著

责任编辑 王钱超

出 版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合肥市屯溪路 193 号
邮 编 230009
电 话 人文编辑部:0551-62903205
市场营销部:0551-62903198
网 址 www.hfutpress.com.cn
E-mail hfutpress@163.com

版 次 2017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毫米×1010 毫米 1/16
印 张 15.25
字 数 262 千字
印 刷 安徽联众印刷有限公司
发 行 全国新华书店

ISBN 978 - 7 - 5650 - 3681 - 1

定价: 39.80 元

如果有影响阅读的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市场营销部联系调换。

彩虹跨过河流

舟扬帆

记得第一次醉酒是高中毕业以后尚未下放之前，几个未来的知青酒后跑到包河去撒野，别人记不太清，反正我自己是醉了，扒着岸边痛痛快快地吐，在草地上百无禁忌地翻滚。那时我们青春无敌，那时拥有无敌青春的我们恨不得能够拥抱整个世界。接着我就去了潜山。我下放所在地离父亲的家乡有几十公里远，每每往返城乡之际，我都会遥望远处那片苍茫幽深的山野，心想哪天也窜回老家去看看吧，不过总是念头一闪便又滑过去了。

关于家乡的事情虽然听父母讲述过一些，却都过于感情化，也过于抽象和零碎，形成不了一个清晰完整的客观印象。以致后来我想，可能有关家乡的某些场景甚至并不是别人口述，而根本就是我自己臆想出来的。比如我的脑海里曾有这么一幅图画：20世纪初也就是民国七年（1918年）的一天，灿烂的阳光泼洒在老岭头的野地上，一条无名小河流向山外，一个十几岁俊逸的少年，沿着河边的砂土小道离开了生于兹长于兹的家乡黄土岭，带着无限的憧憬朝远方走去。又过了一些年，那个少年名动四方，他叫张恨水。

小时候，我就不甚明了地听说过张恨水先生是我们家乡那一带的人，却是直到很多年以后读了王张应的文字，才终于闹明白自己的孤陋寡闻及一知半解。黄土岭是张恨水的祖居地，并非出生地，民国七年他离开黄土岭外出谋生时也不是少年，而是身着长衫、戴着围巾、留着分头的青年了——在某一历史阶段，长衫、围巾和分头差不多就是我们脑海中青年知识分子的标准行头。

“老岭头”“黄土岭”是口语化的地理表述，倘若如今寄信，则应工整地誊写上“岭头乡黄岭村”的字样。历史的小道是小人物们踩出来的，但被历



史记住的，是迈上大道之后的大人物名字。日月翻转飞快，张恨水先生走出黄土岭大约 61 年之后，也就是 1979 年的一天，灿烂的阳光泼洒在老岭头的野地上，一条无名小河流向山外，一名 16 岁的青葱少年，沿着河边的砂土小道离开了生于兹长于兹的家乡黄土岭，带着无限的憧憬朝远方走去。又过了不少年我得知，那名少年就是王张应。

1979 年？我认真地回忆了一下，正是中国解除精神枷锁、打破思想牢笼、生机勃发、激情澎湃的年份。那一年，王张应幸运地成为一名公费师范生，求学于山村之外那未知的大千世界。此后王张应便一直工作、生活在外地，我以为，严格地说来，他黄土岭的家乡即时起便应定义为故乡了。

“故乡”这个词对于一位作家而言是具有特殊意义的，故乡不仅为其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创作资源，而且打断骨头连着筋，筋筋相连，少年记忆或者说心灵印痕会影响他的一生。无论他走到哪里，也无论相去多少个春秋以及多么遥远的路途，每遇人生道口扭过头来第一眼回望的，通常总是他少年成长地的精神故乡。

王张应首先是以歌者的姿态登上了文坛，从 1984 年他的第一首印成铅字的诗歌问世开始，他那透亮纯正、充满激情的诗歌曾经占领过多家权威文学期刊珍贵的版面。不过等到我俩相逢时，他的诗人身份似乎淡了许多，仿佛是人生历练之后的又一次文学创造力的集中爆发，在 2010 年，他忽然井喷般地创作起了小说和散文。而不管小说还是散文，涉及乡土背景或少年生活经验的作品都占有较大的比重，故乡成为他作品中不朽的主题。

王张应成名于诗，崛起于小说，钟爱于散文，左右开弓地折腾出了好一番动静，特别是近几年，三种文体的作品齐发，弄得我们捧着王张应不同文体的各类著作略有疑问，他到底是诗人、小说抑或散文家？那么同时，他的散文不用说也就天经地义地带有诗歌和小说的基因。我不禁假设，如果当初王张应起步便是一路散文而来，我相信他奔过了青葱，游历了葳蕤，到这人生的夏秋交错之际，肯定也深耕细作出了一大片物产丰盛、景色锦绣的文学田园。我又继续想下去，倘若那样，王张应今天的散文或许就淡了一缕诗歌的意境韵致、少了两份小说的缜密精细。

《我对世界另眼相看》只是王张应近期散文的一部分，日常故事无须赘言了，还有风俗农事、田边地角、掌故人物、草木稻菽，又不局限于此，花开花落云卷云舒，随着阅历的丰富，他的足迹与目光开始超越皖山潜水，向更寥廓的空间长廊和更深邃的人文历史中去探试笔端，题材及思考、情怀与姿态都不同于过往的自己。王张应的散文飞扬、灵动、真诚、淳厚，有时清澈

开阔，有时洞明幽微，有时撕金裂帛，有时娓娓动听。它很像是一条小河，跟着当年那个16岁离乡的少年一起流淌出了黄土岭。它一边自由地奔泻，一边哗啦啦地歌唱——歌唱自然、歌唱生命、歌唱亲人、歌唱故土、歌唱英雄寂寞的古往今来。

王张应先后任职于不同的城市，最终定居省城合肥。从潜山到合肥，过去没有高速公路，沿着弯弯曲曲的国道，长途客车得气喘吁吁地跑上个大半天。我下放时最新鲜的感觉就是，这一路上尽是桥，所以那两年敢吹牛说，我走过的桥比你走的路都多。但这种夸张的话王张应决不会说，他的性情内慧，抱朴守拙，不事张扬。他是一名虔诚的文学清教徒，每篇作品的书写都是他一次转经朝圣的心灵行走。热爱文学的人差不多也分外地热爱生活，这些年扑克牌桌上流行“掼蛋”，我技术太差，一般不忍心出场，上了桌我几乎就等于是敌方的卧底，轮到我出牌，对同盟友便提心吊胆。而王张应不同，他是段位高手，他极少出场却是因为将业余时间和工作之外的精力都留给了文学。过去的感觉还没有那么明显，当微信的信息传递模式深刻地影响了我们的生活时，他的新作频频见诸各种报刊的消息令人应接不暇，我们才大为诧异，这么一个人何以如此的勤奋与执着？而两相比较，我则实在懒惰、散漫、迂阔得不可救药了。难道，就由于他比我多拥有了一个精神领地的黄土岭？

刚认识张应兄时我还喝酒，没几年我俩就基本上不喝了，真是时光如梭。起初他听说我没回过老家，吃了一惊说，你早该回去看看了！说过几次，便终于成行。

汽车进了山里，亦如驶入了美不胜收的风景区，一条小河，一湾碧水，青山翠绿层叠，雾岚沉浮在半山腰。竹林，农舍，秧田，一串天籁的啼啭鸟鸣从云端落入人间……我想起了王张应的散文随笔，这里有他多少的童年幻想，杏树、红薯、麦场、炭盆炉，还有一位老祖母。

我尤其感到诡谲和着迷的是，王张应的整个少年时代在黄土岭成长，一朝离开便成了故乡；我从未踏进这黄土岭，一日归来则是回到家乡。故乡？家乡？离去者未曾离去，归来者未必归来，我俩究竟谁是黄土岭的他者？王张应说：我对世界另眼相看，世界对我似乎情有独钟。无疑王张应是个幸运的人，老天爷真的格外眷顾他，这一点羡慕嫉妒没用，那是人家修来的。我妄自猜度王张应的黄土岭，或许已经并非我等路过者眼中的黄土岭了，所谓禅宗参道的山水三重境界，他心扉里的山山水水应该不再是简单拓印于少年的记忆，他在这山重水复的岁月蒲团上打坐悟道，以求通透与彻悟。于是



好像也隐有所悟，《我对世界另眼相看》中的《望文生义》《东张西望》既是现实生活的归纳和描写，又是外部世界在他内心的多元投影。就像一位作家所说：于写作者而言，你的世界是什么样子的并不要紧，重要的，是它被叙述的样子。重要的，是你在内心感受到它的样子。

内心感受的样子？那天我拜谒了祖坟，平生第一次在一块石碑上抚摸了自己的名字，感觉十分特别。后来我仔细回想，确定我是点了支香烟插在那儿。我闭上眼睛，默想着香烟的缭绕，一切真实的和虚幻的世界都很奇妙。

后来我又回忆，究竟是在进村还是出村的路上，看见西南方向浮现拱桥一般的彩虹？

再后来我老是疑惑，拱桥一般的彩虹到底是真的出现在天空还是我内心的幻影？我想问问张应兄，那天他看到没有，小河之上的那道彩虹？我晓得无论他走了多少里路，写了多少里路，也无论他今天、明日还要写多少与黄土岭有关或无关的作品，他的那条小河的源头都在这里。那么，彩虹意味着什么？我以为是愿望，天南地北每一位写作者心目中都有各自的彩虹，就像我们因为挚爱而守望各自的文学星空一样。我想象在内心里王张应一次次地从那拱桥一般的彩虹上跨过这条河流，他若有所思地说：我的散文写作，起步于亲情，曾经徘徊于乡土，而今抵达人文领域去开疆拓土，才发现这里星光灿烂，天高地远，无边无际。放眼望去，道路正长，深知必须增强自己的脚力。

虽然我并不完全赞成他这句话的含义，但我膺服他一直在觉、在悟。散文最是贵在一个真，不虚，不假，不矫揉造作，不为赋新词强说愁，尤其不染上当今常见的那种一落笔就假装文化高深状的毛病。一句话，王张应的写作就是他的日常功课，踏实、普通、寻常如木匠的锯，樵夫的斧，织娘的纺车，农人的锄，都是生活的本真。还不是胖大和尚鲜亮袈裟式的炫目，而更似布衣扫地僧大扫把的朴素——说来也是，一方场院不扫又何以扫除内心里的三千杂念？佛陀说，唯有修行。那位文学清教徒的布衣僧人缓缓扫着地，偶尔抬头望望西南方向的天边，没来由地微微一笑。笑什么？只有他自己知道。或者，连他自己也不知道。要不，你就去翻翻《我对世界另眼相看》，到字里行间寻找那可能存在的答案。

权且为序。

目 录

彩虹跨过河流 舟扬帆 (001)

上辑 望文生义

诗意图立秋	(003)
稻中有道	(005)
税不禾兑	(007)
知福得福	(009)
木下有口	(012)
白水为泉	(015)
酉时之水	(018)
皖本完美	(021)
米在麋下	(023)
禾乃为秀	(026)
亦荆亦楚	(029)
美好之藻	(032)
憋屈的蓬	(034)
护生者莽	(036)
吃栗不易	(038)
心有芄兰	(040)

路边新柿	(042)
有鸡有黍	(045)
有面有鱼	(047)
萱草忘忧	(050)
有草如矛	(052)
萝卜亦菲	(054)
春日食笋	(056)
不尴不尬	(059)
羊大为美	(061)
孔庙访桧	(063)
艾便是爱	(065)
最爱菡萏	(067)
狗尾红蓼	(069)
茶饮记趣	(071)
室有芝兰	(074)
茺蔚益母	(076)
水在哪里	(078)
草木中人	(081)
富贵无顶	(083)
五行草记	(085)
月亮菜记	(088)
锅心土记	(090)

下辑 东张西望

去唐朝看秋天	(095)
虎跑寺访泉	(098)
一桩旧物	(101)
东坡的眉山	(103)
草堂记联	(106)

奇联奇人	(108)
三苏祠读联	(110)
最爱诗园是沈园	(112)
武侯祠读攻心联	(114)
成都一棵树	(116)
桂湖听对	(119)
菱窠读联	(122)
雷打头	(124)
童心未泯	(126)
空心却有心	(128)
本事涨破壳	(131)
家乡的麦子	(134)
遇见几本好书	(137)
偶遇“上下忙”	(140)
插田要好秧	(143)
船行水田	(146)
人算不如天算	(149)
归于清淡	(158)
疑心会生鬼	(161)
一张交通罚单	(165)
诗意地生活	(170)
和书在一起	(173)
床头那盏灯	(175)
舅舅门前一棵树	(178)
年夜饭桌上一道菜	(182)
去都江堰看水	(185)
怀旧的花冲	(189)
让一对兄弟团圆	(192)
野猫	(194)

独弈的老人	(197)
向汤	(199)
讨厌买菜	(201)
官庄记行	(203)
因为马踏飞燕	(206)
遇见狗，绕着走	(209)
天下无不是的父母	(212)
红楼梦乡音	(214)
在哈尔滨吃鱼	(217)
一场玩笑雨	(220)
墙缝里的一棵树	(223)
让数字与文字来一场恋爱	(226)
后记：另眼看世界	(231)

上辑

望文生义

诗 意 立 秋

小时候，有年立秋日，听母亲与邻居唠嗑：今日立秋。旁边那个懵懂孩童睁着大眼睛，莫名其妙地问母亲：“秋，是怎样立起来的？”母亲扬扬眉头，讲了一个小故事：“秋天是个懒孩子，躲在大山深处睡懒觉。睡得正香，被知了们吱吱吱地吵醒了，这才从地上懒洋洋地站起来。你瞧，秋开始朝这里走过去了。”说罢，母亲还用手指了指遥远的北方。家乡的位置在大山之南，远处的大山代表着北方。

从那天起，心里有了一个很深的印象：秋从北方来。秋是一个懒汉，天热时躲在阴凉处睡懒觉，不是蝉噪不停，它还不会醒，赖在地上不肯立起来。醒来的秋，从北方走来，在这既是北方的南方也是南方的北方一个中部地区，秋只是匆匆过客，吃顿饭或者喝杯茶就走，不会停留多长时间。它还要赶到更南的南方去，天凉了，它又要找个温暖的去处，睡个漫长的懒觉。

上学以后，渐有了些阅读经历，便开始对儿时关于秋的印象产生怀疑。甚至一口咬定，母亲当时故意把话说反。大约，母亲是想借此故事教育孩子不能偷懒。那时已经知晓，并不是树上的鸣蝉把秋唤醒，让秋从地上站立起来；是秋天来了，天气陡然凉爽，藏身于枝叶间的知了们有吃有喝，日子过得太舒坦，才兴高采烈地唱起歌来。

至于秋是怎么立起来的，当然早已不是问题。不过还是认为，秋的立起，虽不是蝉鸣的功劳，也与另外一种声音密切相关。那种声音，是诗人的吟诵。是诗人吟来了秋天，又是诗人诵走了秋天。

读唐诗，偶然发现一个秘密，唐代诗人爱写立秋，许多诗人都留下了立秋诗。立秋前，诗人就开始吟诗，以诗作为礼物送给一个季节，迎接秋的到

来，给秋留住作纪念。立秋日，诗人更是感慨良多，张口吟唱便是歌，诉诸文字是诗作，送给一年一度的立秋日。立秋后，诗人还会不停地吟诵秋天。有人想把秋天留住，也有人巴不得早早送走秋天，好像秋天是不受欢迎的客人。众多的立秋诗，使得立秋这个节气有了浓浓的诗意。立秋一词，代表的不只是一个节气，更多时候它已是一个诗的意象。

印象中最早的意象，来自唐朝诗人李益《立秋前一日览镜》：“万事销身外，生涯在镜中。唯将满鬓雪，明日对秋风。”次日立秋，头天对镜自顾，意义不言而喻，悲秋的意味显而易见。夏天将尽，秋天即至，诗人发现自己两鬓花白，苍老不可抗拒。心中愁苦，却又漠然视之，甚至予以自嘲。说那镜中的面容，只说明过去，并不代表未来。人活着才是最重要的，身外之物事都可以一笔勾销，无须多想，何必自寻烦恼，就让它留在镜子里吧。诗人自然明白，时光无情，立秋一过，秋风吹起，万物凋零，自己的命运又何尝不是如此。悲哀而又淡漠，人生种种辛酸置于身外，唯苦涩蕴含句中。面对即将来临的秋天，写下如此立秋诗，诗人对于秋天的况味必是别有一番领悟在心头。正是这种有悲无戚的诗句，给立秋这个节气蒙上了一层浓浓的诗意。

在立秋当日，诗人写诗似乎更多。印象最深的有两首，一首是令狐楚《立秋日》，另一首是白居易《立秋夕凉风忽至炎暑稍消即事咏怀寄汴州……尚书》。一位慨叹“平日本多恨，新秋偏易悲。燕词如惜别，柳意已呈衰。”一位心里似乎有些矛盾，“但喜烦暑退，不惜光阴催”。暑热退去固然可喜，光阴催人说是不惜，其实也有无奈。翻开《全唐诗》，立秋诗作多不可数。立秋，俨然一个诗的节日。

最喜诗圣杜甫《立秋后题》：“日月不相饶，节序昨夜隔。玄蝉无停号，秋燕已如客。平生独往愿，惆怅年半百。罢官亦由人，何事拘形役。”此诗作于乾元二年立秋次日，杜甫时年48岁，所谓“年半百”。诗的前半写景，后半抒情，情由景生，景因秋成，诗由立秋缘起。

其实，人到中年也是秋。如今，再也不会去傻傻地追问“秋是怎样立起来的”。世上哪有那么多的为什么，秋天说来就来了。面对古人的悲秋情绪，并不苟同，更不会东施效颦。尤其欣赏诗豪刘禹锡的豁朗：“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晴空一鹤排云上，便引诗情到碧霄。”如此豪情万丈，刘禹锡不愧为“诗中豪杰”。

稻中有道

我是先认识了稻子，而后，才认识“稻”这个字。

很早认识稻子，因为我从小跟稻子离得很近。我们曾经是邻居，儿时的小伙伴。就到现在，我和稻子依然是好朋友。

老宅门前有一口水塘，水塘的周围是一望无际的田野。家乡地处长江北岸皖河边上，水系发达，灌溉无虞。田野上全是水田，没有旱地。长江流域气候温暖，有水田的地方都能种植水稻。所以，站在我家门前望去，眼里的风景主要是两种色调，碧绿，或者金黄。碧绿的，是正在旺盛生长的稻苗。金黄的，是已经成熟的稻穗。无论哪种色调构成的景观，同样激动人心。碧绿，给人希望；金黄，令人喜悦。

当年，我对稻子的了解，绝不止于这两种颜色。毫不夸张地说，我很早就了解稻子的前世、今生和来世。我能说得清楚，稻子如何从一粒种子变成一株稻苗，稻苗如何结出稻穗，金黄色的稻粒又如何变成了雪白的米粒。

开春之后，田野里的土壤日见柔软，水的颜面也一天天鲜亮起来。这时候，乡人肯定不会忘记一件事，给稻子育种。从前给稻子育种，须在水里催芽。春分过后，乡人用稻草帘子将稻种打成几个椭圆形的包裹，好似巨大的粽子，扔进门前的水塘里。稻种在水里睡过三五个日夜，即苏醒过来，稻粒的嘴子上会冒出一根白色的嫩芽。至此，育种成功。乡人捞起水里的稻种，撒播在田里，再罩上一层薄膜，不出几日，田里就会长出一方密密麻麻的稻苗来。

接着是插秧。那年代，乡人每年总要栽插两季水稻，头季秧苗于谷雨前开插，立夏前必须完成。插秧的活儿真的难做，那种动作其实就是倒爬。人



躬身水田，双脚插在泥水里，两手上下来回运动。每插完一行秧苗，人就得往后退出一步。那情形，近乎古时臣民拜见君王，不敢起身，且始终以面相对，绝不可贸然转身，以屁股相对。为什么栽种稻子必须是这种姿势？我以为这是人对于稻子的顶礼膜拜！

少年时代，学校放假时，我也曾下水田，参加过这种倒爬式的劳作。因而，对于稻苗的栽插，我有过一种刻骨铭心的体验。

后来，虽不再下水田栽插稻苗，但我仍然和稻子保持着一种十分亲密的朋友关系。这么说吧，我会关心一个地方栽种了多少面积的稻子，稻子在田间长势如何，这个季节能收获多少稻子，稻子收成以后都去了哪里，在市场上稻子身价几何。心里惦记着有关稻子的诸多问题，从不疏忽大意。所以，我说与稻子亲密，以稻子为友，绝非诳言。不过，以稻子为友者，甚众。在南方，盛产稻子，以稻米为主食的大片地区，谁不以稻为友呢？见了稻子，或者稻子的化身，那一碗白花花、香喷喷的大米饭，谁不低头颌首，表示亲切友好和敬重呢！

说到“稻”这个字，我是在学校的黑板上认识的，当然比认识稻子要晚好几年了。认识了“稻”字，我却很长时间写不好这个字，觉得它太复杂。直到后来我把这个字琢磨透了，才把它写得像模像样。按照《说文解字》里的说法，“稻”从禾，从舀，音近舀。“禾”好理解，稻是草本植物，其身为禾。“舀”也不难理解，上面是“手”，下面是“臼”。“臼”是“碓臼”，舂米用的。有了稻子还不行，还得把稻子变成米。稻子变米，不能无“臼”。当然，也离不开“手”的劳作。

后来读书常常留意“稻”字，读到“稻”字，几乎过目不忘。读杜甫《同诸公登慈恩寺塔》，我记住了“君看随阳雁，各有稻粱谋”；读龚自珍《己亥杂诗》，又记住了“避席畏闻文字狱，著书都为稻粱谋”。因为其中有“稻”，我关注了“稻粱谋”，觉得这个词有一种味道，便记住了。

再后来，我发现，围绕着“稻粱谋”，有为与不为之争。其实，为与不为，是两重境界。为则真，不为则假。谁能不食人间烟火？除非他是神仙。神仙，自不必为“稻粱谋”，鲜美的供品常年摆在神像的面前，饭来张口即可。

当然，为与不为，还有另外一种理解，即现实和梦想。为是现实，不为则是梦想。人总归都是这样，既面对现实，又向往梦想。

这，算不算我从稻中悟出道了？

2016年8月17日深夜写于合肥